

## 中山市小榄镇公安分局和横栏镇公安对郭志恒调查

【明慧网】广东省中山市小榄镇公安分局和横栏镇公安分局于二零二二年四、二五和五、一三两个所谓的敏感日期间对郭志恒多次骚扰。因找不到郭志恒本人，七月底至八月广东省中山市小榄镇公安分局和横栏镇公安分局联合佛山市顺德公安等部门对郭志恒行进多次调查寻找本人下落，对所有与郭电话联系联系过的电话都行进询问，联系次数多的上门调查询问。

二零二一年九月份，中山市小榄镇公安分局和横栏镇公安分局对郭志恒住所进行非法搜索，收走了郭的微软平板电脑1台、苹果平板1台、手机2部、《转法轮》书1本。之后，郭被带到小榄镇公安分局坦洲派出所行进所谓的调查，然后转到横栏镇公安分局四沙派出所企图与湖南常德市澧县胡科一起进行所谓的调查（胡科因发放真相资料被举报。非法逮捕胡科前，横栏镇公安分局国保人员已跟踪胡科很长时间），两人因调查证据不足释放回家。调查期间，郭志恒与胡科均被送往中山看守所非法拘留一个月。◇



2018年5月11日约两千名法轮功学员在纽约举行盛大游行。

## 广东茂名潘冬梅遭诬判 家属聘律师维权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广东报道）广东省茂名市袂花镇法轮功学员潘冬梅，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二日被当地警察绑架；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被茂南区法院非法判刑三年，勒索罚金一万元。

据悉，在这个非法判决的过程中，潘冬梅的家属聘请的律师周丹梅（广州金鹏茂名律师事务所），收取了一万五千元律师费用，却在家属不知情的情况下做有罪辩护，还哄骗潘冬梅要认罪伏法，并没有上诉，导致非法判决生效。

潘冬梅的家属决定再聘请律师维权。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八日上午，维权律师在茂名市第一看守所会见了潘冬梅。

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九日上午，维权律师到茂南区法院阅卷，被告知要做二十四小时核酸检测，否则拒绝进入法院。下午近三点，律师进入茂南区法院阅卷。

### 潘冬梅遭绑架、枉判情况简述

潘冬梅一九八零年七月生，家住茂名市茂南区袂花镇坡仔村，在袂花镇市场经营蔬菜摊位谋生。她有四个小孩，一个小孩打工，三个小孩在读中学。她是一个诚实、善良、勤劳的母亲，贤惠的妻子，孝顺的儿媳。她的家人都说，她是村里有名的善良人、好人，对村里的人都好。可是，自中共迫害法轮功以来，潘冬梅因为坚持修炼法轮大法，这样好的人曾遭多次骚扰和迫害，给她家里带来了深重的灾难，她的家人常常生活在恐惧之中。

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四日，潘冬梅和杨淑兰（女，时年75岁，家住茂名市高新区七迳镇新屋仔村）骑电动摩托车到七迳镇（茂名市高新技术公安分局管辖），在路灯杆上张贴了几张告诉民众疫情中如何自救的真相传单，被监控拍

摄，潘冬梅在毫不知情的情况下被跟踪监视。

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二日下午两点左右，潘冬梅骑电动车送杨淑兰回家，刚到家，茂名市高新区公安分局、七迳派出所警察等十多人立即包围了杨淑兰的家。杨淑琼见此情形，不给他们开门，警察就气急败坏地撬门、破门而入，将潘冬梅和杨淑兰绑架，并对杨淑兰家进行非法查抄。随后，下午五点多，这帮人和袂花镇派出所等人员又去抄潘冬梅家，抢走了潘冬梅的大法书和私人物品，将潘冬梅和杨淑兰两人劫持到茂名市第一看守所。

潘冬梅被绑架的第二天被刑事拘留。二零二一年七月五日被茂南区检察院逮捕。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她被茂南区检察院非法起诉到茂南区法院。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一日，茂南区法院非法庭审潘冬梅。茂南区检察院指派检察员邓礼进、检察员助理杨蕴仪出庭公诉；主审法官柯学军，审判员江国伟与周晋锋，书记员周材佳；两律师是：1、法院安排的援助律师陈锐寿（广东尚情律师事务所）；2、家属聘请的律师周丹梅（广州金鹏（茂名）律师事务所）。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潘冬梅被茂南区法院非法判刑三年、罚金一万元。

杨淑兰在被非法关押十个月后回家。◇



## 广东茂名林立盛被构陷 律师会见、阅卷受阻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广东报道）茂名市博贺镇法轮功学员林立盛因坚持修炼法轮功，被非法关押在茂名市第一看守所。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三日，他家属聘请的维权律师来到看守所会见林立盛，受刁难，到茂南区法院阅卷受阻未成，且未拿到他签的委托书。

八月二十三日上午九点半左右，家属聘请的维权律师来到看守所会见林立盛，受到看守所警察刁难，不让会见。看守所警察给出的理由是：律师已经有两个，要解聘一个，才能会见。

维权律师询问林立盛的家属，是否请了两个律师？他家属回答：没有，只请了一个。经维权律师和看守所多次交涉、核实后，十点半左右才得以会见林立盛。但是，看守所警察带进去的家属委托书，让林立盛签字，在律师会见完，警察也没有把委托书拿出来。

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三日下午三点前，律师来到茂南区法院阅卷，工作人员不让。律师要求见主审柯学军。工作人员说，柯庭长开



会有事。律师等到四点也没有见到柯学军。

随后，律师去看看守所拿林立盛签的委托书，也没有拿到。由于律师还有其它事，就不得不离开了茂名市。

### 修炼大法 接连被绑架

林立盛一九五六年出生，今年六十六岁。他有个朋友在云南搞建筑，请他去帮忙。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二日，林立盛乘高铁，验身份证后，被查、搜包。因他带了一本《转法轮》和几张真相币，被茂名市高铁站警察绑架。

之后，铁路警察非法抄了林立盛的家，抢走了他的大法书和私人物品，他被非法关押在茂名市第一看守所。当时，家属心急，用钱把

林立盛救出来了。

出来后，林立盛害怕中共迫害，不敢学法炼功了。不久，他在家中中风，被送医院治疗，医生说：“不行了，治不好。回家吧。”

回家后，林立盛醒悟过来：唯有法轮大法能救我。他又开始修炼了。警察知道后，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七日，又把林立盛绑架，非法关押在茂名市第一看守所。

家属受到当地 610 人员和派出所警察的威胁恐吓后，花了一万元给林立盛请了一个有罪辩护律师吴水良。吴水良告诉家属说，开庭两个月后，就放人。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日，由茂名市茂南区检察院非法公诉，茂南区法院对林立盛非法开庭。至今已经八个多月，林立盛仍被非法关押在茂名市第一看守所。

如今，家人为林立盛聘请了维权律师，八月二十三日，维权律师来到看守所会见林立盛，受看守所刁难，到茂南区法院阅卷受阻未成，未能拿到林立盛签的委托书。

## 广东汕尾市法轮功学员庄虾昌遭诬判五年半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广东报道）广东省汕尾市法轮功学员庄虾昌，两年前被汕尾市警察绑架，非法关押到汕尾市看守所，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九日被城区法院非法判刑五年六个月，勒索罚金二万元。庄虾昌认为判决非法，上诉到汕尾市中级人民法院。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一日，汕尾市中级人民法院非法维持冤判。

庄虾昌，男，一九五八年八月出生，广东汕尾人。因坚持真、善、忍的信仰，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他曾遭汕尾市城区公安分局警察绑架，二零零三年五月十二日被城区法院判非法判刑三年六个月，劫持到广东省四会监狱迫害。

为了让民众明白真相，二零二

零年二月五日，庄虾昌在汕尾市城区凤苑社区发了几本法轮功真相小册子，凤苑社区书记郑泽群、治保主任孙小忠、驻片干部陈燕燕等人发现后，恶告到公安机关，被城区公安分局当作“大案”来办。

四月九日晚十点左右，城区公安局国保大队警察曾宝龙、江伟东、黄燕辉等人伙同新联派出所警察，闯入庄虾昌家里，将庄虾昌及正在他家学习《转法轮》的黄盛伟、陈显镇及吴义国、曾少兰夫妇一块绑架。同一时间，法轮功学员梁圣强、余少良夫妇在汕尾市城区海滨大道附近被国保绑架；六月九日傍晚，法轮功学员叶小洁在家中汕尾市城区国保绑架。八位法轮功学员非法关押在汕尾市看守所。

五月三十一日，八位法轮功学员都被城区检察院非法批捕。随后八位法轮功学员被构陷到城区检察院。之后，庄虾昌、黄盛伟、陈显镇、叶小洁四人被城区检察院检察官曾瑞源等构陷到城区法院。

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九日，庄虾昌被城区法院法官黄伟群非法判刑五年六个月，被勒索罚金二万元。庄虾昌认为判决非法，上诉到汕尾市中级人民法院。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一日，汕尾市中级人民法院非法维持冤判。

法轮功学员黄盛伟于去年被城区法院非法判刑五年六个月、勒索罚金二万元。陈显镇、叶小洁也被非法判刑，具体情况待补充。◇



迫害法轮功 法网难逃